

从“浙学”的历史语境中看当下对浙学概念的建构

陆敏珍（浙江大学人文学院教授）

“浙学”这一词汇自宋代以来在中国学术史乃至思想史上一再出现，引起了学者的广泛关注。元明清以来，对“浙学”这一词汇的接受、引用，使其在不同的时间阶段构成了连续的、同一的（或者至少是相似的）历史现象。近年来学界对“浙学”概念及其内涵的论述与探讨，无疑亦可视为这一连续的历史现象的一个组成部分。自1932年何炳松提出要给宋以来的浙江学术确定“一定的地点与名称”^①至今，学界以“浙学涵义”、“浙学概念”、“浙学精神”等为题的研究层出不穷，虽然说从这些探讨中得出学界已形成了公认的、确定一致的浙学概念的结论，尚言之过早，但是，细观这些研究，一个很明显的共同点是，现代学者总是从爬梳历史记载，以历史叙述的传统作为开端，通过提取文献记载中的一组事实，去定义与定位“浙学”的概念与内涵。这一讨论的进路也在事实上证明了学者自觉不自觉地当下的观察与思考纳入“浙学”历史现象之中的努力。

与此同时，强调并致力于“历史地”叙述“浙学”这一术语的由来与演变也为浙学的概念史结构出一条十分清晰的脉络：“浙学”这一词汇首先是由宋代朱熹提出，用以指称婺州吕氏、永康陈亮等事功、功利之学；元代学者刘壎继承这一观点，将浙学群体归结为吕祖谦、周行己、郑伯熊、薛季宣、陈傅良、徐谊、叶适、陈亮等婺学和永嘉学派代表人物；明代，蔡汝楠、刘麟长则将“浙学”这一词汇专指阳明心学；后经黄宗羲、全祖望的论证、归纳、界定，到清代时，章学诚以“浙东之学”、“浙西之学”来涵盖浙江学术的范畴，自此之后，浙东之学、浙东学派、浙东史学、浙东学术成为活跃的符号流行于学术史与文化史的研究之中。

在学者所勾勒出的“浙学”概念发展史或嬗变史的图谱之中，不仅“浙学”这一术语在不同历史时代所指的内涵清晰可辨，而且赋予“浙学”以时代内涵的思想者的人物谱系亦完整可溯。认识到这一点无疑对当下概念化、理论化、体系化“浙学”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尽管在现代学术分野下，对特定名词的概念界定与传统时代使用特定的指称术语不可同等视之，但传统时代“浙学”一词及其背后隐含的意义，既是建构当下浙学概念的思想来源，亦是其必然的参照体系。

首先，我们可以看到，浙学作为一个术语，虽然在历史上具有特定的意义并承担着明确的职能，但它从来不是一个十分严格的概念结构。很明显，作为一个特定的词汇，“浙学”在不同历史时期的作者中以截然不同的情绪与方式使用着。朱熹在使用“浙学”一词时，既没有框定其中范围，也无意做学理论证，他只是将他的结论或者印象以一种断然的甚至是简单、概要的方式讲出，说浙学“多尚事功”^②、“专是功利”^③，并毫不避讳地表达自己的厌恶，说其“尤更丑陋”^④。而全祖望则在列举被朱熹批评的永嘉之学及北山学派诸弟子之后，感慨这些人皆“浙产也”，并声称他们彰显了“吾浙学之盛”^⑤、乃“浙学之中兴”^⑥、“足以报先正惓惓浙学之意也”^⑦。两者使用浙学这一词汇时，其中所蕴含的情绪完全相反，而后者对“浙学”一词的频繁使用，从言说的语境上来看，与其说作者有意指出学术的独特性，不如说是他强调的是“浙学”中的“浙”字，从而在整段文字中渲染出了某些复杂的信条。

其次，“浙学”虽是历史上连续出现的学术用语，但在不同时期，人们在接受其所代表类型与形式时，却并没有赋予其内容的一致性，而是通过变换其主题来适应时代的学术范畴。浙学从专指宋代的事功之学，到明代阳明学在浙江发展时的“浙中心学”，再到清代以后所提倡的“浙东史学”、“浙东经史之学”，历史上浙学所呈现出的多元性面貌，使得如何定位与分析“浙学”产生了许多问题。

比如，作为儒学的地域性分支，是否应将浙学视为一个学派，或者是否要将之建构成为一个学派等问题虽然并不直接出现在学者的行文之中，但却有意无意地以不同的设问方式折射出学者的思考。在界定浙学概念时，多数学者相信浙学并不是一个单一学派的称谓，而是浙江地域上多种学派、学说的总称，它们在历史发展之中既没有严格意义上的师承相授、也不处于同一

时、同一地，无法将宋元明清以来的浙江学术视为一以贯之的学派。尽管将浙学归结为某一学派的努力已无可能，但学者依然相信，可以从历史发展中概括出浙学的某种共性或精神内涵。正是基于对这一提法的理解，一些学者尝试归纳浙学的精神与价值时，以时代为线索，抽取出每一位在浙江这一地域生长的思想家的论述，将浙学的精神表述为“实事求是”（王充）、“崇义养利”（叶适）、“知行合一”（王阳明）等价值体系时，这样的历史演绎使得对浙学精神与价值的理解成为某种哲学或学术思想命题的点名簿。另外，在“浙学”的框架下，放胆将思想家的某些零星的言说甚至是即兴的论述转化为他们在某一预期的主题上所谓的“学说”时，这一取径究竟是将浙学表述得更为丰富、完整，还是事实上却将异彩纷呈的浙学零碎化、简略化了？

复次，在历史上运用“浙学”这一术语来指称学术时，这一词汇并不是为了满足某种既定目标的、僵化的概念框架，而是为了促进对浙江学术的复杂性乃至含混性的理解。章学诚以“浙东学术”作为标题来论证浙东、西学术时，与其说他强调的是浙东之学与浙西之学的差异，不如说他在“宗陆而不悖于朱”、“与朱子不合亦不相抵”^①的前提下，为“浙学”应该秉承的学术主旨与学术精神找到更为合适的词语作为替代，正如他自己所指出的那样“学者不可无宗主，而必不可有门户，故浙东、浙西，道并行而不悖也”^②。

最后，历史上在使用“浙学”这一词汇时，尽管并不具有现代概念化的抽象特征，甚至包含甚广，派别林立，但却凸显了每一个时代的学术与思想重心。宋元时期学者将事功、功利之学视为“浙学”，明代人喜欢将本朝阳明心学称为“浙学”，清人则将经史之学作为“浙学”的代称，不仅重心明确，每一时代的浙学都作用于时代的社会、政治、思潮之中，发挥重要的影响。指出这一点是十分必要的，它促使我们去思考，今天概念化“浙学”时，浙学的重心又在何处？

毋庸讳言，概念化的目的是产生出对眼下问题的解释，今天的学者将浙学区分出广义、狭义或广义、中义、狭义的概念范畴，其中，狭义的浙学概念或单指永嘉、永康为代表的浙东事功之学，或有意将南宋事功之学和清代浙东史学归入狭义范畴之中，而广义概念则从时间与空间上将历史上出现的浙江地域之内及浙江籍的思想家包括非浙江籍但受浙江学术影响的思想学说均纳入其中，或将大浙学泛指历史时期以来的浙江思想传统与人文精神。这样的范畴界定之中所含有的学者的良苦用心，固然不难理解，但因这一组由狭至广的概念集合同样引起了争议。尤其是在广义的浙学概念中，浙学的范畴与地理位置或者是与行政所辖的区域相一致，在其中代表性的学者或人物，他们隶属的思想文化被想象成一个整体。这一界定很容易把浙学这样一种学术体系带入了以行政区域为单位与坐标的网状地图之中，浙学占据其中一个节点，与其他行政区域的思想传统与人文精神相类似或相并立，在这样的场景中去观察浙学，它究竟是确定还是取消了“浙学”地方学术的独特性？这样的问题没有答案，但显然必须置于概念化浙学时的思考背景之中。这里，我特别想指出一点，“浙学”这样的概念与理论并非只能适应或者只是有说服力地解释过去的实际，换言之，有意构建浙学概念的学者不能只是将兴趣用于阐明那些在历史时间中经历的学术思想及其流派的变迁，以及诸种变迁在不同处境下表现出来的差异，当下浙学概念还必须适应未来的实际，必须在新的社会现象进入眼界时继续产生新的解释。尤其是当涉及到浙学与中国文化的复兴、浙学的当代意义等问题时，对浙学概念中当下重心的思考是不可回避的问题。因为，如果概念范畴中没有重心，我们以零散或平行的方式取用浙学中多元化的思想流派或者知识类型，试验它们是否合适，为特定的目标评价它们的有用程度，这就给了“浙学”一种碎片化的特征。

总之，从历史上“浙学”一词的言说语境看，学者从不急于将之限定在一个刻板的结论之中，它是多元的、不断被修改的、细化的，既不会由于朱熹这样的大儒的厌恶而被摒弃使用，也不会因为时代变换、学派更新等因素而被替换。

注释：

①何炳松：《浙东学派溯源》，上海商务印书馆1933年，第188页。

②范浚：《范香溪先生文集》卷首《香溪范先生小传》，《四部丛刊》续编本，第7B页。

③黎靖德：《朱子语类》卷 123《陈君举》，王星贤点校，中华书局 1986 年版，第 2967 页。

④朱熹：《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 50《答程正思》，朱杰人、严佐之、刘永翔主编《朱子全书》第 22 册，上海古籍出版社、安徽教育出版社 2002 年版，第 2327 页。

⑤《宋元学案》卷 32《周许诸儒学案》，沈善洪主编《黄宗羲全集》第四册，浙江古籍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405 页。

⑥《宋元学案》卷 82《北山四先生学案》，《黄宗羲全集》第六册，第 215 页。

⑦《宋元学案》卷 86《东发学案》，《黄宗羲全集》第六册，第 394 页。

⑧⑨章学诚：《文史通义校注》卷 5《内篇五·浙东学术》，叶瑛校注，中华书局 1994 年版，第 523 页。